

# 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外指〔2024〕24号

##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收回部分 2023 年 招商引资资金的通知

新田县财政局：

根据 2024 年省审计厅对省商务厅“2023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”审计报告及延伸审计情况，现收回你单位 2023 年招商引资资金 200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资金相应列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第 201 类 13 款 08 项“招商引资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第 507 类“对企业补助”。

请你单位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等相关政策要求及时做好账务处理。

附件：招商引资资金回收明细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4 年 8 月 19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商务厅。